|  |  |  |  |  |
| --- | --- | --- | --- | --- |
| 1 | 、提案第 | | 20190043 | 号 |
| 标 题： | | 关于加大对深圳眼镜产业扶持力度，促进其转型升级更好发展的建议 | | |
| 提 出 人： | | 吴书坤、刘晓杰、杨俊 | | |
| 办理类型： | | 主办会办 | | |
| 主办单位： |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 | |
| 会办单位： | | 深汕合作区管理委员会,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龙岗区人民政府 | | |
| 案由及需要说明的情况： | | | | |
| 1、深圳眼镜产业是世界著名的中高端眼镜生产基地。深圳眼镜产业源于80年代初香港眼镜制造业内迁，当初以恒光、高雅、雅骏、星辉、联华等为代表的十多家香港眼镜制造厂于1985年前后迁移到深圳，全部为国际知名品牌代工。经过30多年的发展，目前有生产型企业500多家，从业人员10余万，产值130多亿，产品出口到120多个国家和地区。深圳眼镜产业早已以产业配套完善、产品质量高端、产业链熟练工人和技术人才储备最充足著称于世，是全球中高端眼镜生产基地，当今全球70%的中高端眼镜都由深圳制造，深圳眼镜产业是一张非常靓丽的城市名片。  　　2、近年来，深圳眼镜产业发展迅速。2013年底深圳市政府提出大力扶持眼镜产业转型升级并制定2014--2016三年扶持政策的行动方案和实施细则。通过几年的大力扶持，在品牌建设和设计师队伍的建设方面成绩显著。自主品牌在2014年前横岗眼镜仅有20余个品牌在投入市场运营，通过几年的扶持，现己有70余个品牌在投入市场运营，且大部分销量均以每年20%以上的速度在递增。设计师方面，通过几年的各类赛事和培训，目前已有设计师200多名，其中有近20名为资深设计师。  　　3、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和电子产品的普及，用眼的时间增加，导致近视率不断上升，尤其是大中小学生近视率一直居高不下，眼镜产品的市场前景广阔，因此，眼镜产业抗风险能力强，生命力极强，是典型的朝阳产业、时尚产业，是非常值得保留的优势传统产业。  　　4、深圳眼镜产业主要是集聚在深圳市龙岗区原横岗镇（现分为橫岗镇和园山镇）。深圳眼镜生产型企业产值超亿元的约10家，产值五千万至一亿元的约15家，产值二千万至五千万的约20家。60%为50--100人之间的企业，30%为50人以下的企业。这些企业75%在原横岗镇（现分为橫岗镇和园山镇），25%的企业分布在龙岗区龙城街道的嶂背、坪山区的碧岭、龙华区的观澜等地。但随着经济社会的高速发展，目前深圳眼镜产业面临城市更新升级和旧改拆迁对产业发展空间的挤压。 | | | | |

|  |  |
| --- | --- |
| 政协委员通讯录 | |
| 1. | 吴书坤(男),龙岗区委常委、统战部部长,18938863777,89926388,龙岗区政府大楼1608室, |
| 2. | 刘晓杰(女),龙岗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龙岗区机关事务管理局调研员,13502880267,28986638,龙岗区政府大楼1614室, |
| 3. | 杨俊(男),深圳市龙岗区政协办公室副调研员；民进深圳市委会委员、民进参政议政委员会副主任、民进龙岗基层委员会常务副主委,13510034939,28909636,龙岗区委区政府大楼,518172, |

|  |  |
| --- | --- |
| 提案工作清单 | |
| 意见建议 | 补充说明 |
| 1.1、建设深圳市眼镜总部大厦。 | 总部经济非常重要，现在迫于成本上升等原因，已有部分眼镜企业外迁，还有部分企业正在计划外迁，但大部分企业均不希望外迁或能就近迁移。这些企业特别希望深圳能有总部大厦，把研发设计中心、品牌营运中心、订单处理中心、配套采购中心留在深圳。望相关部门能尽快促成眼镜总部大厦的规划建设。 |
| 2.2、采取工业上楼的方法，打造深圳眼镜自主品牌。 | 深圳现有眼镜企业500多家，但大部分属小微企业无力外迁，而且要做好深圳眼镜自主品牌，没有扎实的产业基础是不行的。故此可以通过工业上楼的形式把小而精的企业留下来，为打造深圳自主品牌服务。若能提供约150亩左右的面积。就可以建成5、6栋每栋20层的工业大厦，即可将整个产业链上小而精的企业留下来。这样，深圳全球高端眼镜产业基地的地位才能延续下去。 |
| 3.3、对于那些员工多企业规模和用地需求大的大厂，希望能在深汕合作区解决企业生产转移问题。 | 深圳眼镜行业目前面临产业发展空间受限问题，但“深圳制造、深圳品质、深圳标准”早已深入人心，企业担忧迁离深圳，产品将会受到产地歧视。故此希望深圳市相关领导能出面协调眼镜产业在深汕合作区能解决产业用地问题。让有实力、用地面积需求较大的企业迁往深汕合作区。 |

|  |  |
| --- | --- |
| 承办单位通讯录 | |
| 1. | 龙岗区人民政府(郭志远),13923726016,28908270,龙岗区人民政府,518172 |
| 2. |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门贝利),15820436366,83949236,深圳市红荔路8009号规划大厦501室,518040 |
| 3.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刘勇),18926098029,88121859,福田区福中三路市民中心三楼,518036 |
| 4. | 深汕合作区管理委员会(叶梦娜),15872145395,0755-22108338转8269, |

|  |  |  |  |
| --- | --- | --- | --- |
| 答复单位: |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 |
| 答复文号: | 深发改函〔2019〕1008号 | | |
| 答复日期: | 2019年04月26日 | | |
| 联 系 人: | 蔡巽楷 | | |
| 联系方式: | 13544230760 | | |
| 反馈意见: |  | | |
| 反馈备注: |  | | |
| 答复内容: |  | | |
| 深发改函〔2019〕1008号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对20190043号提案汇办意见的函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吴书坤等委员提出的《关于加大对深圳眼镜产业扶持力度，促进其转型升级更好发展的建议的提案》（第20190043号，以下简称“《提案》”）收悉。经认真研究，现提出以下汇办意见： 一、意见建议采纳落实情况 《提案》中关于“建设深圳市眼镜总部大厦”的建议，有利于缓解该传统优势产业总部外迁，促进我市眼镜产业高质量发展。我委赞同吴书坤等委员建议。相关企业可通过以下方式取得眼镜行业总部研发办公空间： （一）申请总部用地。眼镜企业或者行业协会可依据《深圳市鼓励总部企业发展实施办法》（深府规〔2017〕7号）、《深圳市总部项目遴选及用地供应管理办法》（深府规〔2018〕1号），按规定申请认定为我市总部企业，符合相关条件的企业可单独或联合申请总部用地建设眼镜总部大厦。 （二）申请产业用地。眼镜企业或者行业协会可依据《深圳市工业及其他产业用地供应管理办法》（深府规〔2019〕4号）与意向区政府对接沟通，单独或联合提出用地需求，建立联合总部中心，进一步带动产业集聚化发展和规模化扩张。 （三）租用创新型产业用房。眼镜企业或者行业协会可依据《深圳市创新型产业用房管理办法》（深府办〔2016〕3号），联合本市眼镜行业的龙头企业，向辖区政府联合申请租用创新型产业用房，打造眼镜产业聚集区，形成规模效应。 | | | |
| 答复联系人: | 熊敏 | 联系方式: | 88127605 |

|  |  |  |  |
| --- | --- | --- | --- |
| 答复单位: | 深汕合作区管理委员会 | | |
| 答复文号: | 深汕管函〔2019〕133号 | | |
| 答复日期: | 2019年05月14日 | | |
| 联 系 人: | 叶梦娜 | | |
| 联系方式: | 15872145395 | | |
| 反馈意见: |  | | |
| 反馈备注: |  | | |
| 答复内容: |  | | |
| 深汕管函〔2019〕133号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管理委员会关于 市政协第20190043号提案的答复函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关于加大对深圳眼镜产业扶持力度，促进其转型升级更好发展的建议》（第20190043号）收悉。针对提案中与我区相关的第三条建议办法“对于那些员工多企业规模和用地需求大的大厂，希望能在深汕合作区解决企业生产转移问题”，我区汇办意见如下： 一、与深圳眼镜产业对接情况 2018年，深圳市龙岗区产业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岗产服集团”）会同龙岗区经促局、横岗街道办、横岗眼镜时尚协会前后多次与我区对接深圳眼镜产业合作事宜。6月20日，龙岗区张韬副书记、陈广文副区长率队赴我区洽谈眼镜产业合作事宜，7月13日，我区党工委谢海生委员带队赴龙岗调研横岗眼镜产业，8月1日，龙岗产服集团罗光亮董事长与八家横岗眼镜企业代表赴我区沟通产业落地有关具体事宜。  二、存在问题 深圳眼镜产业拟将生产基地转移至我区。按我区产业空间布局，西部片区（即鹅埠片区）重点打造先进制造集聚区，但该片区目前暂无已完成农转用报批和征地手续且符合控规规划要求的用地。 三、我区相关意见 我区按照建设深圳先进制造业集中承载区的要求，加强科技创新和制度创新双轮驱动，积极承接深圳先进产能外溢转移，推动合作区加快形成与深圳产业链的自然延伸。深圳眼镜产业作为全球中高档眼镜产品的最大生产基地之一，以品牌建设为核心助推产业转型升级，质量竞争力逐年上升，产品市场前景广阔，属于时尚产业，也是值得保留的优势传统产业，符合我区产业发展方向。对有实力且用地面积需求较大的企业，我区招商部门和规划国土部门将先行对接，研究各个项目的详细建设方案，结合我区城市总体规划、产业空间布局及土地利用指标等实际情况，开展可行性论证等项目引进相关工作。 专此函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管理委员会  2019年4月13日 | | | |
| 答复联系人: | 罗辑 | 联系方式: | 13242668248 |